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Gom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
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
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審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4,908	26,805
其他收入及溢利	4	15,240	19,725
行政開支		(30,943)	(27,66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10,295)	(5,478)
財務成本	6	(20,670)	(17,5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3,385	6,158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18,375)	2,019
所得稅	7	1,248	1,911
本期(虧損)/溢利		(17,127)	3,930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127)	3,9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8		
基本及攤薄 本期(虧損)/溢利		人民幣(0.63)分	人民幣0.15分
本期(虧損)/溢利		(17,127)	3,930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賬之其他全面收入：			
折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766)	1,892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除稅淨額		(1,766)	1,892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18,893)	5,822
以下人士應佔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893)	5,822

未審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9	71,718	106,752
使用權資產	2	5,06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3	1,257
其他無形資產		10,050	12,600
遞延稅項資產		5,837	4,2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93,546	124,828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9	514,519	507,4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617,643	606,8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9,630	131,719
銀行貸款之已抵押存款		890,962	889,4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5,848	318,521
流動資產總值		2,468,602	2,453,998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2,459	2,69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751	12,930
應付稅項		3,570	3,195
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774,000	774,000
流動負債總值		<u>789,780</u>	<u>792,815</u>
流動資產淨值		<u>1,678,822</u>	<u>1,661,18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772,368</u>	<u>1,786,011</u>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28,715	28,364
租賃負債	2	4,899	—
非流動負債總值		<u>33,614</u>	<u>28,364</u>
淨資產		<u><u>1,738,754</u></u>	<u><u>1,757,647</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0,159	230,159
儲備		1,508,595	1,527,488
權益總值		<u><u>1,738,754</u></u>	<u><u>1,757,647</u></u>

未審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 編製基準

公司資料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29樓2912室。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wire Capital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從事商業保理、融資租賃、典當服務、財務諮詢服務及於香港從事借貸服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下簡稱「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相關披露規定編製，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下述者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運用估計及假設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運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未來會計估計與假設的使用結果不同。除採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準則外，集團會計估計的本質和假設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於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改、消滅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對聯營和合營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本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外，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報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在單一資產負債表內模型中計算所有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規定的承租人會計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規定的並無實質性改變。承租人將繼續按照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類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此方法，該項準則已獲追溯應用，確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保留盈利期初結餘所作的調整，而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則不會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進行匯報。

租賃的新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取得使用已識別資產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有權指定所識別資產的用途，則控制權已轉讓。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使該項準則僅適用於先前在首次應用日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認為租賃的合約。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認為租賃的合約不會進行重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僅適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訂立或修改的合約。

包含租賃部份的合約於開展或重估時，本集團會根據其個別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及非租賃部份。本集團已採納可供承租人使用的實際權宜方法，不單獨評估非租賃部份，並將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份（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為單一租賃部份。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物業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租賃是否將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轉移予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按個別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相關資產類別）兩項選擇豁免外，本集團使用單一方法就所有租賃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已選擇不確認(i)低價值資產租賃（如筆記本電腦及電話）；及(ii)於開始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本集團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將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並計入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所有該等資產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於該日是否產生任何減值。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使用下列選擇實際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增加	5,9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少	<u>(291)</u>
資產總值增加	<u><u>5,657</u></u>
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之增加	<u>5,657</u>
負債總額之增加	<u><u>5,657</u></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8,19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u>4.858%</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7,309
減：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租賃有關的承擔	<u>1,652</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u><u>5,657</u></u>

新會計政策摘要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披露的租賃的會計政策乃以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下列新會計政策所取代：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倘使用權資產與持有作存貨的租賃土地權益有關，則其後根據本集團的「存貨」政策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乃於其預計使用年期及租賃期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倘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則計入投資物業。有關使用權資產根據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政策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則按公平值計量。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在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則包括終止租賃而需支付的罰款。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乃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會於租賃開始日使用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增加乃為反映利息增長，而減少則就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如有修改、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有變、租賃期更改、固定租賃付款的實質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釐定具續期選擇權合約的租賃期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賃期釐定為不可撤銷租賃期，而倘能合理確定將行使延長租賃的選擇權，租賃期亦包括該選擇權所涵蓋的任何期間，或在合理確定將不會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亦應包括該選擇權所涵蓋的任何期間。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計入「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及期內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948	5,657
折舊	(880)	—
利息開支	—	132
付款	—	(89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5,068</u>	<u>4,899</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短期租賃的租賃開支為人民幣1,166,000元。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入 ³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開始生效

³ 仍未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在考慮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分別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的影響。

3 分部營運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及於作出策略性決定時採用之內部報告作為營運分類。執行董事從產品及服務角度分析業務。營運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營運分類	商業活動性質
商業保理服務業務	在中國從事商業保理服務
融資租賃服務業務	在中國從事融資租賃服務
其他融資服務業務	在中國從事典當服務、房地產抵押貸款服務、其他貸款服務及諮詢服務，以及在香港從事借貸服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而計算之可予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來作出評估。經調整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之稅前溢利／(虧損)計量一致，惟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投資收益、發行債券之財務成本、匯兌收益及並非特定個別呈報分部應佔的項目(例如未分配公司開支)不在此計量之內。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直接由有關分部管理的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呈報分部的其他企業負債。

分部之間並無進行分部間銷售及轉讓。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17,823	7,085	-	24,908
分部業績：	(1,462)	(2,026)	(16,390)	(19,878)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17,002
財務成本				(8,895)
匯兌虧損				(2,199)
未分配開支				(4,405)
除稅前虧損				(18,375)
稅項				1,248
本期虧損				(17,12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101,898	415,099	19,435	1,536,432
對賬：				
未分配資產				<u>1,025,716</u>
資產總值				<u><u>2,562,148</u></u>
分部負債	776,595	5,653	9,443	791,691
對賬：				
未分配負債				<u>31,703</u>
負債總額				<u><u>823,394</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不予 分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379	702	1,676	-	3,75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減值虧損計提	7,144	3,151	-	-	10,295
非流動資產增加*	-	-	-	-	-

* 本期非流動資產增加僅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之增加。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20,114	6,691	-	26,805
分部業績(附註)	3,131	(7,819)	(2,804)	(7,492)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15,504
財務成本				(7,307)
匯兌收益				4,196
未分配開支				<u>(2,882)</u>
除稅前溢利				2,019
稅項				<u>1,911</u>
本期溢利				<u><u>3,930</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987,413	444,336	158,745	1,590,494
對賬：				
未分配資產				988,332
資產總值				2,578,826
分部負債	778,144	6,739	6,458	791,341
對賬：				
未分配負債				29,838
負債總額				821,179

附註：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部分債務工具基於其業務模式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應相應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商業保理分部業績包含約人民幣6,295,000元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商業 保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融資 租賃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融資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990	603	1,383	-	2,97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減值虧損計提／(轉回)	1,173	4,436	(131)	-	5,47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	-	15	-	17

* 本期非流動資產增加僅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之增加。

地區資料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香港	-	-
中國大陸	24,908	26,805
	24,908	26,805

上述營業額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溢利

經營業務收入與其他收入及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利息收入		
— 商業保理貸款	17,823	18,292
— 融資租賃應收款	7,085	6,691
	24,908	24,983
管理費收入	-	1,822
	24,908	26,805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7,002	15,504
其他	437	25
	17,439	15,529
其他(虧損)/溢利		
匯兌(虧損)/溢利	(2,199)	4,196
	15,240	19,725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16,235	10,63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71	1,015
	<u>18,106</u>	<u>11,648</u>
無形資產攤銷	2,550	2,552
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1,166	2,4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7	4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80	—
核數師酬金	49	413
市場推廣費	4	2,683
	<u>4,776</u>	<u>5,972</u>

6 財務成本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利息支出：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19,254	16,336
已發行債券	1,284	1,192
租賃負債	132	—
	<u>20,670</u>	<u>17,528</u>

7 稅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未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而沒有計提相關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就中國大陸所得稅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款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 中國內地	<u>366</u>	<u>193</u>
本期稅項總計	366	193
遞延稅項	<u>(1,614)</u>	<u>(2,104)</u>
本期稅項抵免總計	<u>(1,248)</u>	<u>(1,911)</u>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以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701,123,120股(二零一八年：2,701,123,120股)計算，有關股數已反映相關期間發行新股之影響。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具攤薄潛力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無發行在外的潛在稀釋普通股，故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基本每股收益無調整。每股基本盈利等於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基於：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溢利		
用於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u>(17,127)</u>	<u>3,930</u>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千股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千股 (未經審核)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01,123	2,701,123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u>	<u>—</u>
	<u>2,701,123</u>	<u>2,701,123</u>

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商業保理貸款 (附註(a))	524,490	500,061
融資租賃應收款 (附註(b))	97,460	131,193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 (附註(c))	4,216	4,216
其他貿易應收款 (附註(d))	—	8,400
	<u>626,166</u>	<u>643,870</u>
減值	<u>(39,929)</u>	<u>(29,634)</u>
	<u>586,237</u>	<u>614,236</u>
就報告所分析之賬面值：		
流動資產	514,519	507,484
非流動資產	71,718	106,752
	<u>586,237</u>	<u>614,236</u>

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可在一年內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由於此等應收貸款之到期期限較短，其公平值與彼等之賬面金額相同。

附註：

- (a) 商業保理貸款來源於集團商業保理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條約的條款支付款項，貸款期限介於30日至365日。
- (b) 融資租賃應收款來源於集團融資租賃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款項。貸款期限介於60日至1,095日。
- (c) 個人財產典當貸款來源於集團個人財產典當業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款項，貸款的貸款期限介於30日至240日。
- (d) 對於其他應收貿易款來源於其他貸款業務和其他諮詢服務，客戶須根據載列於有關合約的條款支付款項。

(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少於三個月	412,279	226,833
三至六個月	2,772	1,826
六至十二個月	183,513	355,918
超過十二個月	27,602	59,293
	<u>626,166</u>	<u>643,870</u>
減值	<u>(39,929)</u>	<u>(29,634)</u>
	<u>586,237</u>	<u>614,236</u>

(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總計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560	1,348	26,726	29,634
轉至階段一	44	(44)	-	-
轉至階段二	(323)	606	(283)	-
轉至階段三	(18)	(267)	285	-
本期計提	928	2	8,543	9,473
本期轉回	(460)	(444)	(505)	(1,409)
階段轉換	(30)	501	1,760	2,231
本期核銷	-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1,701</u>	<u>1,702</u>	<u>36,526</u>	<u>39,929</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減值)	總計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823	144	13,480	15,447
轉至階段一	36	(36)	—	—
轉至階段二	(212)	212	—	—
轉至階段三	(25)	(17)	42	—
本期計提	2,827	797	1,762	5,386
本期轉回	(1,020)	(44)	(332)	(1,396)
階段轉換	(25)	157	1,356	1,488
本期核銷	—	—	(15)	(15)
	<u>3,404</u>	<u>1,213</u>	<u>16,293</u>	<u>20,910</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3,404</u>	<u>1,213</u>	<u>16,293</u>	<u>20,910</u>

個別認定的減值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涉及存在財務困難或拖欠利息和／或本金付款的客戶，只有部分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預計將被收回。

本集團之抵押物在客戶未出現違約之前不允許出售或再抵押。

10 應付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一個月以內	2,013	2,244
一至兩個月	—	—
二至三個月	—	—
三個月以上	446	446
	<u>2,459</u>	<u>2,690</u>

應付貿易賬款為非生息，本集團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支付。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13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入若干辦公室，議定期間為一至七年。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一年內(含第一年)	2,060	3,402
第二至第五年(含第五年)	-	4,487
五年後	-	302
	<u>2,060</u>	<u>8,191</u>

本集團為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若干物業的承租人。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據此方法，本集團已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以確認與該等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見附註2)。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附註2所載的政策於財務狀況表將未來租賃付款確認為租賃負債。

14 資本承擔

除上述附註13列明的經營租賃安排以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已簽訂，但未計提： 貸款承擔	<u>144,000</u>	<u>144,000</u>

15 金融資產轉移

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與一家保理公司簽訂了一項債權轉讓協議（「協議」），向其轉讓若干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計量的應收貸款。本集團根據風險及報酬的保留程度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倘該等轉讓滿足終止確認條件，本集團在適當時終止確認全部或部份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仍保留該等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等資產。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49,057,000元）。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直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並無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要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創新推動科技發展、科技驅動金融變革」為願景，並以構建市場領先的綜合金融科技服務集團為目標。儘管面臨中國經濟下行壓力，但本集團仍以優質產品和服務保持市場份額，並致力於未來取得穩健發展及更佳的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24,9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相應期間」）之人民幣26,800,000元保持穩定。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應收貸款撥備增加及因美元貶值產生匯兌虧損的共同影響，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約人民幣17,100,000元（二零一八年：期內溢利人民幣3,900,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儘管應收貸款錄得減值撥備，惟商業保理業務及融資租賃業務仍錄得經營溢利。融資租賃業務錄得收入增長，並成功將分類虧損減少至人民幣2,000,000元。與此同時，商業保理業務受外部宏觀環境影響，於本中期期間錄得虧損人民幣1,400,000元，乃主要因計提應收貸款減值撥備人民幣7,100,000元所致。

自二零一八年中以來，本集團積極擴展其在金融科技服務領域的業務範圍，故而員工人數及成本均有增加。透過在本集團的現有業務的基礎上加強產品及技術創新，探索新的利潤增長點，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未來將能夠實現良好的增長和更優的經營業績表現。

行業環境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世界主要經濟體增速持續放緩。經過長達十年的擴張，歐洲、美國等西方國家減稅效應減退，庫存、產能、房地產三大週期均呈現共振波動，對全球經濟增長帶來了較多不利影響。自二零一八年初起，貿易保護主義在世界範圍內再次抬頭，中美貿易摩擦進一步加深且爭端領域有所擴大。受此拖累，未來世界經濟以及中國經濟運行的不確定性進一步增加。與此同時，面對疲軟的國際需求，歐、美等主要經濟體央行先後釋放寬鬆信號，亞洲、澳洲等國家也開始步入降息週期，很有可能開啟全球新一輪貨幣寬鬆週期。

放眼國內，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6.3%，為27年以來的最低經濟增速。GDP增長持續減少，表示經濟放緩持續，此為自改革開放以來最長的經濟放緩週期。前期市場大規模投融資造成的高杠杆，在逐漸收窄的監管壓力下，開始面臨擠出效應，市場信用事件加速爆發。此外，由於基建、房地產等傳統動能高速增長的歷史時期落下帷幕，而新動能尚在培育中，造成國內經濟在市場活力、財政金融、對外貿易等諸多領域面臨著持續上升的內、外部壓力，數量型增長遇到瓶頸。但不可否認，中國仍是全球最大的市場之一，消費市場廣闊，勞動力充裕，市場自我調整與修復的動力與韌性十足，經濟發展仍具有較大韌性。

於本中期期間，雖然受制於宏觀環境的衝擊，中國互聯網金融行業出現諸多「暴雷」、「破產」等風險事件，退出企業不斷湧現。但在監管當局穩健、連續的政策指導下，行業整體仍然呈現發展態勢，且資源和競爭優勢不斷向合規型、技術型的大型機構集中，「馬太效應」顯著。未來行業競爭格局將進一步明朗，「擠出效應」後，剩餘機構將瓜分更多市場份額。市場競爭也將由從行業初期的「拼膽量」向「拼品質」加速轉化，為大型金融科技企業帶來更多的發展機會。

業務回顧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堅持立足於國美集團之資源及產業優勢，積極探尋產業鏈上下游優質客戶。在外部宏觀環境壓力日趨增大的背景之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國美信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信達保理」）進一步提升客戶風控准入嚴格程度，審慎的對優質客戶提供快捷便利的供應鏈金融服務。雖然公司積極提升客戶和貸款質量，中國國內的經濟放緩仍然影響到某些現有客戶。考慮到經濟的不確定性，管理層對運營和財務方面更為謹慎，尤其是應收貸款的減值計提。少數因外部經營環境拖累而發生逾期償付的客戶，本公司亦積極的持續保持溝通，採取多種措施對逾期貸款進行清收，並已取得較好效果。

於本中期期間，商業保理業務平均總放貸額結餘達人民幣588,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02,600,000元），較相應期間略低。受應收貸款減值計提拖累下，商業保理業務首次錄得分類虧損人民幣1,500,000元（二零一八年：溢利人民幣3,100,000元）。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國美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從國美集團產業鏈開始拓展其他關聯客戶群，重點研究開拓零售融資租賃業務，並在本中期期間保持其業務發展態勢。於本中期期間，融資租賃業務平均總放貸額稍降至人民幣107,7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2,300,000元）。儘管面對外部經營環境壓力，相關利息收入仍提升到人民幣7,1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700,000元），而分類虧損仍成功減少至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800,000元）。

財務回顧

業績摘要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為人民幣24,900,000元，較相應期間輕微減少約7%，即人民幣1,900,000元。本中期期間國內經濟放緩，市場資金緊張，為降低風險，商業保理業務的貸款發放有所減少，平均在貸餘額下降，導致利息相關收入受到影響。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行政開支亦錄得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所致。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開始啟動發展其他融資服務業務的計劃，產生人民幣5,800,000元的額外員工開支。此外，國內經濟放緩亦對若干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造成影響，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錄得人民幣10,300,000元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較相應期間增加人民幣4,800,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由於美元兌港元及人民幣貶值，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約人民幣2,200,000元，而相應期間匯兌收益則約為人民幣4,200,000元。

鑒於上述原因，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錄得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7,100,000元（二零一八年：溢利人民幣3,900,000元），故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商業保理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商業保理業務經營情況：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17,823	20,114
新金融工具準則應用影響	-	6,295
經營費用	<u>(12,141)</u>	<u>(22,105)</u>
經營盈利	5,682	4,304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u>(7,144)</u>	<u>(1,173)</u>
分類業績	<u><u>(1,462)</u></u>	<u><u>3,131</u></u>

於本中期期間，商業保理業務的收入較相應期間減少人民幣2,300,000元，乃主要因上述與整體經濟環境有關的原因所致。國內經濟放緩不僅導致貸款發放有所減少及平均在貸餘額下降，亦對若干應收貸款的可撤銷性造成影響。於本中期期間，商業保理業務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增加至人民幣7,1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00,000元）。

本中期期間，在此強大經營壓力下，本集團主要透過削減員工成本，成功將經營開支減少人民幣10,000,000元，並在計及減值撥備前仍錄得經營盈利。然而，由於減值撥備增加，商業保理業務錄得虧損人民幣1,500,000元（二零一八年：溢利人民幣3,100,000元）。

於相應期間，本集團應用新金融工具準則，部分應收貸款基於其合同現金流特徵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人民幣6,300,000元相應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商業保理業務於本中期期間並無產生此等金融資產或利息收入。

以下列表闡述了本集團商業保理業務五種貸款類別的應收貸款的分佈情況。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普通	336,451	921	239,698	93
關注	164,075	2,461	234,794	2,677
次級	14,002	4,201	20,464	2,526
可疑	-	-	-	-
虧損	9,962	9,962	5,105	5,105
	524,490	17,545	500,061	10,401

「關注」及「次級」類別貸款減值撥備百分比比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因為管理層考慮到全球經濟及中國經濟皆不明朗，取態較為審慎所致。因此，於本中期期間，錄得的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7,100,000元。

除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相關金額計提撥備外，本集團的管理層及風險管理部密切監察「次級」及「可疑」貸款，包括定期與債務人溝通及訂定還款時間表。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次級」及「可疑」貸款淨餘額由人民幣17,90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9,800,000元。

融資租賃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經營情況：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085	6,691
經營費用	<u>(5,960)</u>	<u>(10,074)</u>
經營盈利／(虧損)	1,125	(3,383)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	<u>(3,151)</u>	<u>(4,436)</u>
分類業績	<u><u>(2,026)</u></u>	<u><u>(7,819)</u></u>

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開展的「美易車」車輛售後回租業務及「國美租租」手機售後回租業務，在二零一八年開始成形，本中期期間所產生的收入保持穩定。由於新推出該業務，二零一八年產生巨額行銷開支，隨著業務發展逐漸成形，行銷開支及行銷員工成本均見減少，使經營開支比相應期間減少人民幣4,100,000元。

本中期期間融資租賃業務錄得虧損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800,000元)。有關金額較相應期間大幅減少，是因為成本控制所致。

以下列表闡述了本集團融資租賃業務五種貸款類別的應收貸款的分佈情況。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普通	75,201	1,751	112,063	2,637
關注	913	308	1,930	739
次級	1,646	910	3,647	1,700
可疑	2,882	1,941	5,158	2,973
虧損	16,818	13,258	8,395	6,968
	<u>97,460</u>	<u>18,168</u>	<u>131,193</u>	<u>15,017</u>

其他融資服務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其他融資服務業務經營情況：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
經營費用	<u>(16,390)</u>	<u>(2,935)</u>
經營虧損	(16,390)	(2,935)
應收貸款減值回撥	<u>-</u>	<u>131</u>
分類業績	<u>(16,390)</u>	<u>(2,804)</u>

如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述，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起漸漸縮減房地產抵押貸款、個人財產典當貸款及其他貸款服務，因此，於本中期期間及相應期間內均無錄得收入。如前所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開始部署發展其他金融服務，前期產生較多員工成本，導致分類虧損由人民幣2,800,000元增加至本中期期間人民幣16,400,000元。

以下列表闡述了本集團其他融資服務業務五種貸款類別的應收貸款的分佈情況。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普通	-	-	8,400	-
關注	-	-	-	-
次級	-	-	-	-
可疑	-	-	-	-
虧損	4,216	4,216	4,216	4,216
	4,216	4,216	12,616	4,216

集團主要經營數據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期間 (已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賬款及貸款結餘淨額	586,237	614,236
— 貸款結餘淨額	586,237	605,836
貿易賬款及貸款結餘總額	626,166	643,870
— 貸款結餘總額	626,166	635,470
貸款總回報(收入/平均貸款結餘總額)	8.47%	12.05%
撥貸比(減值撥備佔貸款結餘總額的%)	6.38%	4.66%
不良貸款率(不良貸款結餘總額佔貸款結餘總額的%)	8.13%	7.39%
撥備覆蓋率(減值撥備佔不良貸款結餘總額的%)	78.47%	63.07%

截至本中期期間的期末，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總額減少至人民幣626,2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43,900,000元)，是由於於本中期期間新發放貸款數目及金額均有減少。

雖然商業保理業務(為本集團帶來超過70%收入)的年利率在本中期期間及於二零一八年保持於12%左右，惟過期及／或不良餘款增加導致本中期期間的貸款總回報率下降至8.47%(二零一八年：12.05%)。

如上文所述，「關注」、「次級」及「可疑」貸款的減值撥備百分比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均見上升，因此，撥貸比及撥備覆蓋率亦有上升。考慮到經濟不明朗，管理層審慎行事，認為將上述兩個比率維持高水平屬適當。

貸款質量分析及減值撥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錄得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減值虧損人民幣10,3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500,000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期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29,634	15,447
確認減值準備	11,952	6,942
減值損失回撥	(1,657)	(1,464)
減值損失核銷	-	(15)
	<u>39,929</u>	<u>20,910</u>
於六月三十日	<u>39,929</u>	<u>20,910</u>

其他資產負債表項目

由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確認有使用權資產人民幣5,100,000元，詳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使用有選擇性的實際權宜方法，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確認該等資產。

本集團一直投資於銀行不時提供之若干保本結構性存款產品，旨在更佳運用於本集團日常及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本集團盈餘現金。該等投資已在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有意保留更多手頭現金以供營運之用，故此該等投資金額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下降至人民幣69,6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700,000元)。

展望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國際政治環境及經濟仍將呈現複雜動盪局面，中國經濟增速仍面臨較大下行壓力，但整體風險預期可控。在減稅效應持續釋放及政策對小微金融支援力度持續加大的基礎上，中小型企業未來將得到更多政策支撐，經營壓力料將有所緩解。本集團之管理層對下半年經濟形勢呈現謹慎樂觀之態度。

本集團將致力貫行「以創新推進科技進步，科技驅動金融變革」之發展戰略，積極拓展金融科技領域佈局與業務深挖。在結合國美集團產業鏈和資源優勢之基礎上，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大資料風控與系統支撐能力，積極探索金融科技服務輸出，提升公司經營持續性與穩健性。同時，本集團亦將根據宏觀經濟環境，靈活準確把握客戶准入與風險審核尺度，在向客戶提供更多優質服務的同時，創造更好的運營業績與股東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健全，且股本及營運資金基礎扎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權益為人民幣1,738,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57,600,000元）及就銀行貸款而言之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891,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9,5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至人民幣375,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2,100,000元）。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合共約人民幣19,8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51,400,000元現金流出）。

於本中期期間，收回應收貸款較發放新貸款為多，導致出現來自經營活動之正面現金流量。現金餘額整體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出售結構性存款產品之現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1（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減應付稅項除以本集團之總權益之百分比表示）為47.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5%）。

本集團已發行本金總額為35,000,000港元之八年期企業債券，並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到期，按每年7.0%之固定利率計息。企業債券為無抵押，並於到期日以面值償還。

本集團之借貸並無特定季節性模式。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年期均為一年內到期，總數約為人民幣774,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2,400,000元)。本集團之所有銀行借貸乃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之抵押銀行及無抵押借貸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為4.785%及5.2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以人民幣計價，金額為人民幣774,000,000元，而本集團的債券則以港元計價，金額約為32,6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8,700,000元)。

經考慮上述數字，以及可用銀行餘額和現金，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有充裕資源以於債務到期時償還有關債務，以及為其日常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資本結構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維持於2,701,123,120股。

集團結構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0條作出的披露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附屬公司之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信達保理與北京博盛匯豐商業諮詢有限公司(「博盛匯豐」)(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杜鵑女士及本公司執行董事丁東華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辭任)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據此，信達保理同意向博盛匯豐提供金額為人民幣720,000,000元(「代價」)之免息無抵押貸款，僅用作收購天津冠創美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收購事項」)。於同日，博盛匯豐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一份框架協議，據此，博盛匯豐及賣方同意(其中包括)就收購事項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並於收購事項完成時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信達保理將因此擁有博盛匯豐的實際控制權，以自其業務活動中取得經濟利益及好處。天津冠創美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預付卡業務、第三方互聯網支付服務及相關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服務。更多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向博盛匯豐就支付代價墊付合共人民幣576,000,000元(佔代價之80%)。博盛匯豐將動用所持天津冠創美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股權產生之股息之90%償還該貸款，且博盛匯豐承諾，倘收購事項未能完成，博盛匯豐將全額退還該貸款(連同所產生之利息)予信達保理。

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本集團管理層已與主管機構聯繫，以期加快收購進程。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獲得銀行融資額度將金額約為人民幣891,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9,500,000元)之部分銀行存款予以抵押，及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在已簽訂但未計提人民幣144,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4,000,000元)之貸款承擔。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之租金款項約為人民幣2,1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00,000元)。

庫務政策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所有銀行存款均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存款。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監察及持續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以確保本集團具有穩健之現金狀況。本集團以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不時產生之盈餘現金，投資於銀行提供之若干本金擔保結構性存款產品。本集團於該等產品投資之本金額，乃由本集團就本集團不時之盈餘現金狀況，並經考慮該等投資之高流動性質及幾乎不涉及任何金融風險後釐定。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或訂立任何衍生產品。然而，董事會及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考慮在必要時採取若干對沖措施以對沖貨幣風險。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於本中期期間後並無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員工及薪酬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有90名員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名)。本集團按中國適用法例為其中國僱員繳付社會保險。本集團亦按香港適用法例為其香港僱員存留保險保障及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整體而言，本集團僱員及薪酬政策旨在保留及激勵員工為本集團的持續成功作出貢獻。

此外，本集團另有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向董事及合資格員工提供的長期獎勵。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表現、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狀況後訂立。

新股份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認購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1,574,500,000港元。股份認購及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之通函。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隨後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佈修訂。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之經修訂用途，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 淨額 經修訂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的實際 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提供商業保理服務	700.0	700.0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350.0	350.0
發展及推廣第三方支付服務業務	380.0	380.0
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附註1及2)	144.5	73.4
	<u>1,574.5</u>	<u>1,503.4</u>

附註：

1.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原先計劃用於營銷及推廣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及支付新增銷售人員成本的所得款項淨額100,000,000港元已全數撥至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動用之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之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99,700,000港元及71,100,000港元。本公司擬於二零二零年末前將該筆所得款項淨額全數用於員工及辦工室開支。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適用於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規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之若干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2.7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名人士擔任。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7條，主席應每年最少一次在其他董事不在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劉曉鵬先生（「劉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及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後，彼承擔本公司主席之職務。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辭任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職務，作為臨時安排，執行董事陳偉女士於劉先生辭任後執行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而未有正式委任新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同一名人士承擔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有助執行本公司業務策略，並盡量提高營運效率。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正考慮委任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使本公司可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儘管自鍾達歡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辭

任主席後本公司因並無主席而於年內未能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所有關鍵時間均能有效地聯絡陳偉女士及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層以討論任何潛在關注或問題，如有需要，亦可安排續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採納作為對本集團僱員及業務夥伴獎勵之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現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主席）及張禮卿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魏秋立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與管理層會面，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相關事宜，包括於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進行審閱。

刊發財務資料

本公佈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mejr.com)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偉

北京，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偉女士及鍾達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魏秋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嘉禧先生、萬建華先生及張禮卿先生。